房東金融學院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2012级

广东金融学院教务处 编 二〇一二年七月

关于修订 2012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

指导性意见

为了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广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结合《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的意见》(教技[2012]6号)、《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等文件精神,努力完成我院"十二五"发展规划和"教学质量建设年"确立的各项任务,注重教育内涵发展,凝练凸显培养特色,进一步深化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培养适应当代社会需要的应用型人才,现对 2012 级本科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提出以下意见,请各教学单位遵照执行。

一、指导思想

贯彻"教学为本,特色兴校,科学发展,质量强校"的办学指导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理论为基,应用为重"的教学理念,做到质量和规模协调发展;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学生成才规律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扎实推进"本科教学工程",进一步完善"厚基础,精专业,强能力"的、以行业需求为导向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针对经济社会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发展方向,明确培养目标,优化课程体系和课程结构;突出实践教学地位和学生应用能力的开发,努力探索协同创新、协同培养的途径,促进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改革,进一步提升我院本科教学工作水平。

二、基本原则

- 1. 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原则。按照"以知识学习为基础,以素质教育为根本,以能力提升为重点"的原则,积极探索人文教育与科学教育的有机融合以及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有机融合,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个性化发展和可持续发展。2012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要以2011级本科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为基础,根据市场需要对培养目标、培养规格进行进一步论证,在适当压缩总学分的基础上进行课程设计和整合。尤其要按照 CPE 课程培养模式要求,完善 E 模块的培养设置;按照学生就业与创业需要,强化就业导向课程设置,充分体现我院的办学特色。
- 2. 理论与实践有机统一原则。按照理论与实践有机统一原则,进一步完善理论与实践双向互动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体系,促进学生在理论学习与实践活动的循环往复中将知识内化为素质、素质外显为能力。按照教高[2007]2号文件要求,列入人才培养方案的各实践教学环节累计学分(学时)占总学分(学时)的比重,经管类专业不少于20%,理工类专业不少于25%,文法类专业不少于15%。各专业培养方案的制订要对实验、实习、社会调查、毕业论文(设计)和课外教学活动等实践教学进行整体系统的优化设计,在实验课程设置与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设计上形成我院的办学特色。
- 3. 开放、合作协同培养原则。根据本科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客观需要,建立健全社会人才需求的发现机制和响应机制,充分吸纳社会资源参与人才培养活动,鼓励校企、校地、校政、校校协同培养人才。

4. 共性与个性兼顾原则。在符合教育教学基本规范,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前提下,允许根据学科专业属性和特质人才培养需要,制定个性化的人才培养方案,设置个性化的课程,安排个性化的教学活动。

三、人才培养方案的基本内容

(一)培养目标

我院本科人才培养要适应高等教育大众化的总体趋势和高等教育质量全面提高的要求,培养学生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综合素质较高,学科专业基础扎实,应用能力较强,具有一定职业素养和创新精神的应用型人才。

(二)培养规格

- 1. 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思想,树立科学的世界观、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社会的奉献精神。
- 2. 了解学科与专业发展的趋势,具有宽厚的文化修养、优良的心理素质、良好的协作能力和创新的思维方式,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和应用能力。
 - 3. 具备专业技术职业资格的基本条件,有良好的信息素养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
- 4. 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符合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要求,并具有终身体育锻炼的意识和能力。

(三)培养模式

- 1. CPE 三段式课程培养模式。在吸收传统课程培养模式优点的基础上,根据学生创业与就业发展需要,进一步推行、完善 CPE 三段式课程培养模式。CPE 三段式课程培养模式基本内容为:(1)前三学期为基础核心课程培养阶段,按综合教育和学科基础必修课程设置基础核心课程模块,即 Core Coures;(2)第四~六学期为专业课程培养阶段,主要按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方向与拓展课程设置专业课程模块,即 Profession Coures;(3)第七、八学期为创业就业课程培养阶段,根据学生创业就业发展需要,设置就业导向课程模块,即 Employment Coures,它又可分为职业集群课程模块、拓展提高课程模块和创新创业课程模块。
- 2. 双专业、双学位和主辅修专业培养模式。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和学生个性发展的需要,培养复合型应用人才,学生除修读主修专业外,可根据自身情况修读双专业、双学位和辅修专业。各教学单位应根据学校相关制度和学生培养需求情况设置辅修专业教育课程、双专业与双学位教育课程,相应制定辅修专业教学计划、双专业与双学位教育教学计划。其中辅修专业教学计划应附主修专业教学计划之后,双专业和双学位教育教学计划另行制定。
- 3. 国内国外联合培养模式。可探索采用与其它院校、系、专业进行联合培养的模式,即实现资源共享,互认学分。探索与推进国际合作办学模式,推进与国外大学"2+2"的本科双学位人才培养模式、"3+1"本升硕及"3+2"本硕连读培养模式、短期交流与研修项目等。教务处、国际教育学院等部门将联合相关教学单位,另行制订国际联合办学的教学计划与管理办法。通过与国内外高校实行联合办学,培养国际化的高素质应用人才。
- 4. 产学研结合人才培养模式。设置课程穿插实验学时和独立实验课程并纳入指导性教学计划,构建符合本专业社会需求的应用型人才实践教学体系;引入职业技能培训进校园,设立职业技能培训实践环节;建立校外实践教学基地,鼓励学生积极参与校外社会实践;设立仿真实训室和设置仿真实训课程,鼓励学生积极参加仿真实训,努力实现学生零距离就业;设立课外创新与职业培育学分,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外的科技创新、社会实践、学科社团、专业竞赛、学术研究等。
- 5. 校企协同培养模式。为了更好地适应广东产业结构调整,特别是广东金融强省建设对各类人才的需要,充分发挥高校和企业各自在人才培养上的优势与特点,我院与相关企业达成校企协同培养学生

意向,在四年级本科生中单独招生并设立多个"校企协同培养教学班"。对该教学班学生采取"课程+实习+就业"的校企协同培养模式,即与合作企业协同设置课程、共同安排实习、双向选择就业;实施"3+1"教学培养方案,即第1~3学年完成该生原所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第1~6学期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理论课程的学习,第4学年完成新的"校企协同培养教学方案"中第7~8学期的课程与实践教学环节的学习。为此,各承办教学单位须重新设置第四学年的课程和实践教学环节,单独编制新的"校企协同培养教学班"培养方案与教学计划。通过校企协同培养,培养满足企业可持续发展需要的应用型人才。

6. 卓越人才培养模式。鉴于近年来金融市场对金融理财师的旺盛需要,我院为进一步发挥自身优势,充分利用设在我院的"广东金融学院国际 CFP 项目中心"的办学条件,将在 2012 年投资学专业招生计划中,首次尝试设置"卓越金融理财师创新实验班"。金融理财师(Certified Financial Planner,简称 CFP)是从事金融理财并取得资格认证的专业人士,是在达到标准委员会所制定的教育(Education)、考试(Examination)、从业经验(Experience)和职业道德(Ethics)标准(简称"4E"标准)后所获得的专业称谓。卓越金融理财师创新实验班需制定独立的教学计划,将 CFP 培训内容引人课程计划;相关课程由我院具有 CFP 培训师资格的教师和"广东金融学院国际 CFP 项目中心"的培训师承担;学生可通过高考填报志愿录取方式选拔进人此班学习,可报名参加 CFP 资格考试取得金融理财职业资格。卓越金融人才培养可以对接行业核心能力,实现大学学科教育与职业教育的融合,打造金融教育品牌。

(四)学制和学分

- 1. 本科标准学制 4 年,学生可在 4~6 年完成学业。
- 2. 文科总学分控制在170以下,理科总学分控制在175以下。各专业实验课程和课程实验一般应设置12个以上学分;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每周计0.5学分,各专业设置不少于18学分(含军事理论与训练、创新实践学分)。原则上1学分为18学时。

(五)课程设置和基本要求

课程按其教学内容分为综合教育课程(简称公共基础课,C模块课程)、学科基础教育课程(简称学科基础课,C模块课程)、专业教育课程(简称专业课,P模块课程)、就业导向课程(简称 E模块课程)、实验课程、实践教学环节六大类;按其修读性质分为必修课、选修课,学分比例大致为 6.5:3.5。其中必修课包括公共基础课、学科基础课和专业课。各专业教学计划中对学分与周学时的对应计算必须准确、科学和规范。

- 1. 综合教育课程(简称公共基础课,C模块课程)。包括公共必修课程和公共选修课程。公共必修课有"思想政治理论课"、"大学计算机"、"大学英语"、"大学体育"、"大学语文"、"就业指导"、"大学生健康教育课"等公共基础课,该模块学分控制在42学分以下。公共选修课程设置人文社科系列、自然科学系列、方法论系列、艺术系列、创新创业教育系列等模块;学生应修读10学分公共选修课程,原则上应在每一系列中选修2个学分,至少应在艺术类限选课程中选修1门并且通过考核。
- 2. 学科基础教育课程(简称学科基础课,C模块课程)。学科基础教育课程原则上指按一级学科设置的平台课程,为本学科各专业必须修读的共同基础课,为学生进入专业学习阶段打下坚实基础。根据我院现有学科专业的特点,学科基础课分为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外国文学、工学、法学和理学(可分数学、应用心理学两类设置)等七大学科基础课程。该模块学分控制在40学分以下。每大类课程由相关学科组商定,并报学校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审核确定。
- 3. 专业教育课程(简称专业课,P模块课程)。专业课应根据各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中对主要课程设置的规定,由各教学单位承担专业教育课程设置、建设责任。专业课分为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专业必修课程按专业主干课程设置,以规范严

谨、精炼优质为建设目标。专业必修课程的比例大致为课程总学分的 15% ~20% (不含独立实验课程必修课)。专业选修课程为 20 学分,应按 1:1.5 的学分比例设置课程,并均衡安排在第四~六学期进行教学,可分设专业限选课和专业任选课两类。课程的设置应侧重知识的交叉跨度、强调专业前沿信息和体现我院的办学特色,使学生形成不同的专业特长,拓展学生专业应用能力,增强学生就业竞争力。

- 4. 就业导向课程(简称 E 模块课程)。就业导向课程属于专业选修课的延伸,占 10 学分,它可根据学生创业与就业发展需求,设置以下三个就业导向课程群:
 - (1) 拓展提高课程群, 它主要以研究生考试辅导课程、国际交流课程为基础设置相应的课程等。
- (2)创新创业课程群,它主要以学生创新和创业活动为主体设置相应的课程模块,包含创新创业理论课程和创新创业实践。具备资源条件的教学单位可选择开设创业专业选修课程及实践课程;创新创业实践学分主要包括创新实训课程、创业综合实训课程、创业训练、创业实践环节完成等。其中创业训练和实践成果要求有创业规划书、创业实体证明、创业报告书等。
- (3)职业群集课程群,它主要以职业岗位理论与实务课程、校内仿真综合实习、校外实践基地实习、从业职业资格考证课程为主体设置相应的课程模块。职业实践主要以校内仿真模拟综合实验课程、跨专业跨学科综合实验课程为主,辅以校内外岗前职业技能培训、校企联合培养等职业实践教学环节,应设置4学分。学院面向各系开设的跨专业跨学科综合实验课程,详见"跨专业跨学科综合实验课程一览表"。各专业根据本专业行业培养目标可选择其中一门或几门列入本专业职业实践课程群。岗前职业技能培训课程可在校内或校外设置岗前职业技能培训班进行教学,学生经培训后达到一定标准,或获得岗位职业资格证书(如:获得律师证、注册会计师证、金融理财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精算师、注册证券分析师、联想认证、SUN认证、CISCO认证等),经审核可获得第二课堂创新实践学分,超过6学分可转换相应职业实践学分;校企联合培养由教学单位、职能部门与企业共同制定具体的"校企合作培养计划",为企业提供"订单"培养,由相关教学单位和企业开设相应的课程或培训项目。

就业导向课程的设置具体可参见《广东金融学院 E 模块课程库》。学生应从中选读并修满 10 学分。该模块的选课与教学一般安排在第七个学期进行。

- 5. 实验课程。各专业实验课程和课程实验应比照同类院校实验课程设置,结合我院办学定位、专业建设和专业特色,设计本专业实验课程体系。
- (1)独立实验课程。独立实验课程是指实验项目较多,实验学时多于18 学时,且综合性实验和设计性实验项目比例较大而单独设置的课程。其中综合性实验是指实验内容涉及本课程的综合知识或相关课程的知识运用的实验(仅涉及上一章知识或实验内容,而非本门课程知识的综合运用不包含在本定义范围);设计性实验是指给定实验目的、要求和实验条件,学生自己设计实验方案并加以实现的实验。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应占实验课程总数的80%以上。独立实验课程其学分设置一般不少于6学分,各专业一般应从二年级起每学年设置一门以上的独立实验课程。

独立实验课程应逐步形成特色课程,并体现专业特色,突出我院办学特色,特别是校级以上重点学科、重点扶持学科所属各专业应设计至少一门特色实验课程。特色实验课程可由校内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教师、外聘教师和政府、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等担任,并由学校和相关教学单位采取自主开发或合作开发形式,予以重点建设。

- (2)课程实验。课程穿插实验教学学分不少于6学分。课程穿插实验学时累计一般要求96学时以上。
- (3)公共选修实验课程。相关教学单位可开设公共选修实验课程供外专业学生选读。建议校级以上重点学科、重点扶持学科所属专业必须开设一门以上公共选修实验课程,供外专业学生选读。
- 6. 实践教学环节。包括实习、社会调查、创业实践、课程设计、学年论文、毕业论文,还包括学科竞

赛、科学研究与科技发明等第二课堂创新实践活动等。

- (1)毕业实习与毕业论文(设计)。毕业实习8周时间;毕业论文(设计)是毕业环节的一次重要作业,是对学生一次专业能力的综合训练,各数学单位应安排8周以上时间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各数学单位一般应将毕业实习与毕业论文(设计)安排在第4学年同一个学期。毕业实习设置4学分,毕业论文(设计)4学分。
- (2)第二课堂创新实践活动。为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对学生课外学科竞赛、科技创新、 科研活动与成果、创业训练与实践、发明制作、产品设计、金融行业基本技能训练、职业资格、社会公益服 务等第二课堂活动,应设置6个创新实践学分。具体参照《大学生创新实践活动学分认定办法》的规定。
- (3)其它实践环节。各教学单位应结合各专业的特点制定实践教学方案,保证集中实践环节时间。一般要求各专业应安排社会调查 2 周、认知实习 2 周、专业实习 2 周、学年论文 2 周。各专业可结合本专业特点,从以上实践环节中选择 2 种类型,设置 2 学分以上的集中实践教学环节供学生修读。具体可参见 2012 级人才培养方案中"实践教学指导性计划表"模板。

四、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的程序

各教学制定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按照"统一认识、调查研究、分块制定、综合平衡、专家论证、领导审批"的程序进行。

- 1. 教务处根据有关规定制定《关于修订 2012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经各教学单位广泛讨论,并聘请校外知名教授及实务界专家对 2012 级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进行论证后,由院长办公会议批准执行。
- 2. 各教学单位根据《关于修订 2012 级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按照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培养目标与规格以及课程设置的具体规定,以教学工作指导小组为依托,在广泛征求学生意见和教师意见、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各类课程安排的初步意见。
- 3. 综合教育课程由教务处在听取各教学单位意见基础上统一确定;学科基础课程由教务处组织有 关学科协商确定;专业教育课程和实践教学的安排由各教学单位研究确定。
- 4. 各教学单位综合各类课程的安排,编制出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初稿,并聘请校外专家对所属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论证后,报送教务处。
 - 5. 教务处进行初审和综合平衡后,提交学院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审定,最后由主管院长批准执行。
- 6. 培养方案一经确定,必须认真组织实施,不得随意变动。执行过程中需要调整的,应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有关审批程序执行。

广东金融学院教务处 2012年5月

课程类别			24.1	学分	-	各学期学分分布									
3	床	程类别	学分	比例	1	2	3	4	5	6	7				
	基础	公共必修课	42	25%	12	8	7	6	5	4					
	教育课程	公共选修课	10	6%		便, 制.	* 1	N. ŽILE	学教育	GLS.					
	(C)	学科基础必修课	42	25%	8	17	8	9	到東京	10.40					
课程	专业教育	专业必修课	22	13%			9	7	6	West	# YO #				
教	课程 (P)	专业选修课	20	12%	S.F.	2	7	10	7	4					
学	就业 导向	课堂教学(选修课)	10	6%	6-24 Union		表 W 发	大部分		4	6				
	课程 (E)	独立实验课程(必修)	6	4%		d life	(株) (株)		2	4	e ARX				
		课程教学学分小计	152	90%	27	27	31	32	20	16	6				
	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			10%	1	王 美丽与学位授予									
	41 ##	总 学 分	170	100%	(平 a)	1 計会	18个联)开闷 如苦.		サ本 土羊	7				

注:根据教学需要,选修课原则上不在大一设置。

16

六、课堂教学指导性计划表

课	课	课 程 代 码		学分	总学	讲	实	实	考	各	学期	周数	及周	学时	安排	丰表	课程设置说明
程类	程		课程名称			课学时	验学时	践学时	核方式	1	2	3	4 18 周	5 18 周	6 18 周	7 18 周	
别	群				时					14	18	18					
		1771100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56	56	SOC.	OE	考试	4	BUR			8	_		
/	思思	17711015	毛泽东思想和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 理论体系概论 I	4	72	54		18	考试		3		大海	HOUSE	Each		
	想政治	17711016	毛泽东思想和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 理论体系概论Ⅱ	2	36	36	36	1000	考试			2		tioo	188	51	I I
	理	177110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36	36	100	11	考试		18.0	L. Y.	2	130	533		- 216
公公	论	17711005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54	54	124	184	考试		1	- 95	H	3	1587		/
		17711007	形势与政策	2	36	18	36	18	考査						1		
共		17711009	廉洁修身	T	18	18		000	考査		, M	The state of	T.A.	8(10)	1		
必		15412001	大学计算机 I	3	56	28	28		考试	.4		Si	-261	Little	219		
921		16010001	大学语文	2	36	36	244	-	考试		- 1	-27	198	2	200		
修		15912022	大学英语 I	4	70	70		907	考试	5	20.1	739		I P			
		15912023	大学英语Ⅱ	4	72	72			考试	1 3	4	164		- CA			
课	公	15912024	大学英语Ⅲ	3	72	72	36	36	考试			4	lan.	0208	MIS		- ad
	共	15912025	大学英语IV	3	72	72	ST	27	考试				4	350	B		94
	基	17812001	体育 I	1	28	28	86	36	考试	2			MA	810	0.19		3
	、础	17812002	体育Ⅱ	1	36	36	36	06	考试		2			32/10	Pr S		188
	1	17812003	体育Ⅲ	1	36	36	152	-bc	考试	Si		2	935	D.S.B.	FIF		類
		17812004	体育IV	1	36	36	D.C.	74	考试		-	130	2	100	PIC		
		17712001	大学生健康教育	1	14	14	DE	315	考査	1			10.00	COR.	219		
		17712002	大学生就业指导	1	18	18.	201	7-7	考查			15		11.77	1	1	
		光 别小	计学分	42	854	700	28	36	-	16	9	8	8	5	3		